

办理结果：A

是否同意对外公开：同意

濮阳市华龙区司法局文件

华龙司〔2024〕28号

签发人：李相春

濮阳市华龙区司法局 对区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99号 建议的答复



张俊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多措并举提前化解继承纠纷及健全社会治理体系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华龙区司法局高度重视提前化解遗产继承纠纷工作，将减少因遗产继承纠纷产生的社会矛盾，为维系我区社会稳定贡献力量。

一、加强法律宣传，理性看待立遗嘱。让大众认知到立遗嘱是一个重新审视自己的生活，给身边的人和物排重要次序的过程，通过这样具有法律效力的行为，来应对未来可能发生的风险，在

某种意义上，也是对家人最后的祝福和自己活着的证据，让公众以一种平常心却又不失郑重的态度来完成它，减少因未立遗嘱产生的继承纠纷。事实上，订立遗嘱有着保护个人财产所有权和保证财产按立遗嘱人意愿进行分配等重要意义。

华龙区司法局将加大针对遗产继承类纠纷的普法宣传，积极推进“法律宣传进社区、进村居、进机关”等法律七进，通过以案释法、以案讲法等方式积极开展相关普法宣传、提供法律咨询、举办法治讲座等法治教育工作；同时借助微信群、电视、网络等新媒体开设普法专栏开展多种普法活动，使遗产继承类法律宣传更加贴近基层、贴近群众，以望避免可能会发生的矛盾纠纷。

二、全面推进“一村居一顾问”工作，引导法律服务队伍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化解维稳工作。

华龙区司法局依托全区法律服务队伍积极开展村（居）法律服务工作分片包块，全区 85 名村居法律顾问每周下沉服务，覆盖全区 168 个村居，严格落实“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制度，实行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每月自查上报；做好律师接受来访群众的法律咨询、协调处理矛盾纠纷，通过咨询建议、沟通指导等方式做好遗产继承纠纷类的基层矛盾纠纷预防工作。

三、创造化解纠纷的良好制度环境，履职尽责做好人民调解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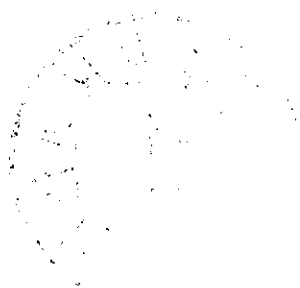
华龙区司法局扎实开展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推进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坚持依法规范、分类指导，扩大人民调解工作覆盖面，有效化解特定领域矛盾纠纷。我区目前实现168个村居人民调解委员会全覆盖，各乡办专职人民调解员不低于两名，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工作寓普法于调解之中，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最大限度防止“民转刑”案件发生，促进我区社会安全稳定。

华龙区司法局将提前化解继承纠纷贯穿于法律宣传、法制教育、村居法律顾问、人民调解等各项工作之中，致力于提前化解遗产继承纠纷，见微知著，抓早抓小，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

2024年6月27日

(联系人：吕振杰 联系电话：16639398699)

(此页无正文)



抄送：华龙区人大常委会选工委（6份），华龙区委区政府
督查局（2份）

濮阳市华龙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7日印发
